

和美（深圳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7年10月19日，电话通知。
- 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年10月23日
- 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大会议室
- 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5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长刘小伟
- 6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会秘书孙妮

董事长刘小伟先生因出差未能主持会议，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董事、董事会秘书孙妮女士为会议主持人。

- 7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，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（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）共5人，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

的董事共 0 人。

董事长刘小伟因出差不能亲自出席会议，受托董事姓名为陈祎。

董事王若斯因工作原因不能亲自出席会议，受托董事姓名为孙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沃达通实业有限公司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公司发展的战略规划，优化内部管理结构，降低经营、管理成本，提高运营、管理效率，公司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现拟对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沃达通实业有限公司进行注销。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10 月 24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和美（深圳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44）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和美（深圳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和美（深圳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

董事会

2017年10月24日